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鄭宇穎
電話：(02)2351-6633#5890
傳真：(02)3393-6538
電子信箱：yu0125@afn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農金字第1137452821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令(稿)odf檔、附表p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總說明及對照表pdf檔
(令2821.pdf、令2821.odt、附表.pdf、提要表.odt、總說明及對照表.pdf)

主旨：「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」第三條附表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以農金字第1137452821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附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各級農漁會、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制處、本部畜牧司、本部農糧署、本部漁業署、本部農業金融署(均含附件)

